**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**

**2023年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巡查暗访工作方案**

为认真落实河北省《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设工程品质的若干措施》等文件要求，深入推进“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”，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2023年重点工作，提升城市建设工程质量整体品质，促进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健康发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认真履行质量监管职责，加大执法监督检查力度，严厉查处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，扎实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巡查暗访工作，为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二、巡查范围

全市范围所有在监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。

三、巡查时间

每半年巡查一次，拟定于3月份和9月份。

四、巡查程序

（一）抽检工程。依据2023年沙河市在监工程台账确定受检工程，提前一天通知工程项目部，现场准备好施工图纸、施工资料等，每个项目现场随机抽取1个单位工程进行检查，受检工程建设、施工、监理等项目负责人按时到场。

（二）实地检查。抽检工程实体和工程质量控制资料，如实记录检查结果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书面处理意见，下发执法文书，全面做好质量问题监督整改和违法违规行为查处。

（三）集中反馈。巡查结束后，统一汇总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和普遍问题，在全市范围内予以通报，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。

五、巡查主要内容

（一）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责任落实情况

1.抽查相关责任单位“两书两牌一档案”制度落实情况。

2.抽查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制落实情况 、办理开工手续、施工图及重大设计变更审查、抗震设防措施落实情况、绿色建筑星级标准执行规划情况、工程质量保障措施实施情况、建设工程质量委托检测情况等行为。

3.抽查施工单位现场质量保证体系建立及有效运转、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到岗履职情况、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标准规范执行、抗震标准执行、绿建星级标准执行情况、装配式建筑规范标准执行及项目管理情况、施工现场标准化制度落实、原材料质量控制、实体质量常见问题治理、质量问题处理、《推荐工法》推广应用等情况。

4.抽查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及运转情况 ，总监理工程师及专业监理工程师到岗履职情况，监理规范、监理规划、监理实施细则执行情况，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工程质量控制情况，巡视旁站及平行检验、见证取样、监理通知及日志等情况。

5．抽查相关责任单位档案是否齐全、管理是否规范等情况。

（二）抽查工程实体施工质量

1.施工作业面施工安装质量及常见问题防治情况。

2.主要建筑材料及钢筋连接、构配件和设备进场验收及复检情况。

3.抽测主要进场原材料、混凝土构件强度和几何尺寸等质量情况。

4.工程技术资料质量情况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各在监工程项目部要高度重视质量巡查暗访工作，提高质量责任意识，明确质量责任分工，确保工程实体质量，逐步形成自觉依法依规，持续提升工程质量、提升工程品质的良好局面。

（二）严格执法检查。检查人员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、标准，根据检查要求完成各项检查内容，认真填写检查表格，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质量问题，依法依规进行处理。

（三）保持廉洁自律。检查人员在巡查工作中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有关党风廉政的各项要求。按照“谁检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巡查结果承担工作质量责任。

 2023年2月10日